

2021年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按照《广州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经批准，我校2021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1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36**人，其中招收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不超过**12**人。我校面向**南沙区**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特色项目：科技教育

培养简介：我校是南沙区唯一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实验学校”，学校开设育新班，注重培养学生科技等方面特长，引导学生进行科学实验与研究性学习，促进创新与探究能力的培养。

三、报名条件

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

（一）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和**南沙区**学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或具有**南沙区**户籍的跨区生、返穗初中应届毕业生，或符合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南沙区**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地理、生物学、音乐、美术、信息技术5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均须达到**C**级及以上。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我校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自我陈述能力考核的方式，对学生人格特质、学习能力思维品质进行全面考核和评估。我校成立评委组，根据学生材料和表现赋分考核，划定优秀、良好、一般、需提升四个档次，评委组根据档次高低择优录取。

考核内容：初中阶段所获成果认定、中英文表达能力评估、数理思维能力。

五、培养机制

（一）培养目标：

在学生全面发展的基础上，尊重学生的个性，以聚焦志趣为突破口，注重学生科学实验与研究性学习，促进创新与探究能力的培养，为学生参加双一流高校强基计划做好充分准备。

（二）培养方案：

第一，制定个性化的学习课程。全面落实国家课程，并开发科学探究课程和学校特色校本课程，形成“基础型课程拓展型课程创新型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结构。

第二，模块教学和学分制管理。基础型课程以国家课程为主，拓展型课程基于学生志趣，构建各类竞赛平台，实施选课走班制和小班教学；创新型课程以创新思维培养为目标，利用学校创客空间自选开展科技教育。

第三，改进和创新教学方式。基础型课程注重学力奠基，拓展型课程建立学习合作体，创新型课程以研究性学习、实践考察等形式呈现。

（三）培养模式：

根据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项目实施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创新学习方式，优化师资结构，实施双师制，实现精准辅导。

一是优化课程体系，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重点发展学生的核心素养。实行双向选择制，过程评价与考试评价相结合。

二是创新学习方式，推行研究性教学，开展课外科技训练和各类竞赛，搭建学生创造性思维成果展示平台，利用我校智慧课堂大数据，使学习过程可视化。

三是实施学习、生涯“双导师制”。学习导师由市区骨干教师担任，对学生课程负责，生涯导师由资深心理辅导员担任，定期见面，建立个性化心理档案，主动开展心理辅导。

六、日程安排

（一）网上报名：**5月14日9:00至5月17日18:00**，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https://zhongkao.gzzk.cn/>），选择报名学校，并下载《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以下简称

《报名表》），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以及综合表现评价、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7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1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4日至5月28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考核通知：6月24日至6月25日，考生在我校官方微信自行打印准考证。

（六）综合能力考核：6月26日，我校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考生需携带身份证、准考证于上午8:30前到达我校高中部育新楼一楼。

（七）预录取资格名单公示：6月28日至7月2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示预录取资格考生名单。

（八）正式录取：自主招生纳入统一招生录取，获得自主招生预录取资格的考生，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录取计分科目成绩须达到2021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三梯度投档控制线，方可被正式录取。

七、宿位安排

我校招收的所有学生都能够安排宿位。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18022855388,18022855267

投诉电话：18022855566

电子邮箱：27468793@qq.com

微信公众号：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

学校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丰泽东路

九、附则

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南沙第一中学

2021年5月11日